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受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5日公告了《关于受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5），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受让深圳德木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木实业”）持有的广东明洋明胶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明洋明胶”）67.03%股权，受让价格为17,464,278.95元，受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明洋明胶100%股权。现就本次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补充披露如下：

因明洋明胶的控股股东德木实业拟退出明胶产业，该公司曾就明洋明胶股权及资产转让的相关事项与某饲料企业及某生物制品企业进行洽谈，并形成了交易意向。根据上述交易意向，明洋明胶持有的土地、厂房以及机器设备预估价格约3,400.00万元，剔除债务后的净资产为2,605.44万元，德木实业持有的明洋明胶67.03%股权价值对应为1,746.43万元（2,605.44万元*67.03%）。

我公司获悉德木实业拟按上述价格出让其持有的明洋明胶全部股权后，安排相关人员对明洋明胶进行现场调研。经过现场调研，认为德木实业出让其持有的明洋明胶股权定价较低（注：明洋明胶2017年底及2018年三季度末的账面净资产分别为4,620.50万元及4,214.15万元，按照账面净资产值，德木实业所持有的明洋明胶股权对应的净资产值为3,097.12万元及2,824.74万元），其厂房、机器设备现状较好，且明洋明胶业务与公司饲料、生物制品板块具有较为显著的协同效应，故公司行使优先受让权，拟按同等价格受让德木实业持有的明洋明胶全部股权。公司于2018年12月4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前述交易事项。

本次股权交易完成后，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扩大明胶、胶原蛋白等产品的生产能力，进一步巩固企业在鱼胶原产业中的市场地位。

特此公告。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一日